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人作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保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本人刘晓海，法学博士，同济大学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法学院教授。现任上海迪赛诺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自查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人就2024年度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

经本人自查，确认2024年度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任意一种情形，本人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2024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专门委员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2024年，在本人任职期间（2024年1月-12月），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任职期间召开董事会次数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情况 (反对次数)
6	6	6	0	0

2024年，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度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本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1	1	1

2024年，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度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次数	本年度应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2	2	2

2024年，本人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战略委员会	2024年01月18日	讨论2023年的经营情况及新一年的战略规划	回顾公司战略实施进程，把控战略实施成果，持续优化升级公司的发展战略。

作为独立董事，我认真阅读议案材料，调查收集与议案有关的知识、信息，本着科学、独立的原则进行审议、表决。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年度任职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不定期现场调查等形式，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现场的核查和监督。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作状态，积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2024年度本人积极与公司沟通，对报告期内的相关事项提供专业意见。

本人在履职过程中，公司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董事会秘书及时向本人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人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之间的沟通顺畅，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配合本人的履职工作。2024年，本人通过电话了解、座谈会晤、现场调研等方式实现与公司的对接交流，累计调查时间为15天。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的治理及经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本人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的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保护投资者权益。

2、保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作为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了解审计工作的计划及时间安排，就审计时重点关注的事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报告初稿等多次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年度审计会计师及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年报。同时，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沟通，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3、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督促公司能够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4、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投资者保持畅通的沟通渠道，了解中小投资者诉求，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5、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参加新法律法规的培训，及时掌握相关政策，尤其是加强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以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人能够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诚信，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能够做到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实质性的协助支持，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本人联系方式及其他

- 1、未有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未有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有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本人联系方式：drxh11@126.com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刘晓海

2025年4月1日